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

第三十九届会议

2013 年 11 月 11 日至 16 日，华沙

议程项目 14

2013-2015 年审评

附属履行机构

第三十九届会议

2013 年 11 月 11 日至 16 日，华沙

议程项目 16

2013-2015 年审评

2013-2015 年审评

主席提出的结论草案

1.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科技咨询机构)和附属履行机构(履行机构)根据第 2/CP.17 号和 1/CP.18 号决定，于 2013 年启动必要步骤，开始审议对审评的材料投入。有关步骤包括收集和汇编与审评有关材料，建立联合联络小组，设立和开展系统专家对话以支持联络小组工作。
2. 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欢迎审评开始以及 2013 年 6 月 5 日在德国波恩举办第一次 2013-2015 年审评的系统专家对话。两机构注意到第一次系统专家对话期间举行的研讨会的概要报告¹和 2013-2015 年审评系统专家对话的 2013 年度报告。²

¹ 见 <http://unfccc.int/7521.php>。

² FCCC/SB/2013/INF.12。

3. 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还欢迎 2013 年 11 月 12 日和 13 日在波兰华沙举行了第二次系统专家对话。两机构指出，系统专家对话的价值在于促使缔约方积极参与对话，与系统专家对话中的科学和其他专家保持联系，并期待看到在本届会议期间举行的第二次系统专家对话的报告。
4. 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赞赏地注意到政府间气候变化专业委员会(气专委)代表在第二次系统专家对话中的贡献——特别是审议《第五次评估报告》第一工作组的报告，以及技术执行委员会、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融资问题常设委员会和全球环境基金在本次对话中的贡献，鼓励这些机构和其他组织通过与缔约方的持续对话，支持系统专家对话未来的工作。
5. 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认为审评包含几个阶段³，并指出目前审评仍处于早期阶段，信息收集和审议刚刚开始。
6. 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重申，根据第 1/CP.16 号、第 1/CP.17 号、第 2/CP.17 号和第 1/CP.18 号决定，需要有效和高效地进行审评，避免目前工作的重复，以确保审评的科学完整性。
7. 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请系统专家对话联合召集人，在秘书处的协助下，分别在两个附属机构的第四十届会议(2014 年 6 月)和第四十一届会议(2014 年 12 月)期间举办 2014 年系统专家对话会议。还请联合召集人评估是否需要增加会议。
8. 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商定，根据 1/CP.18 决定第 88 段，继续审议发布后的第五次评估报告、第 2/CP.17 决定第 161 段所列其他材料投入、缔约方为确保均衡审议这些材料而提出的问题，以及缔约方对 2013-2015 年审评两项主题的意见。
9. 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请各缔约方在 2014 年 3 月 26 日前向秘书处提出它们对系统专家对话未来工作，包括进一步利用不同来源的材料的意见，并请秘书处将这些材料汇编成一份杂项文件。
10. 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还请各缔约方按照第 1/CP.17 决定第 6 段要求，在 2014 年 3 月 26 日前向秘书处提出它们对审评结果如何推动德班加强行动平台问题特设工作组工作的意见，并请秘书处将这些意见汇编成一份杂项文件。
11. 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注意到秘书处开展上文第 7 段所述活动的估计预算。
12. 科技咨询机构和履行机构请秘书处在资源许可的情况下，采取本结论中要求的行动。

³ 第 2/CP.17 号决定，第 164 段。